

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

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共有三位独立董事，分别为牛京考先生、曾亚敏女士、徐松林先生。三位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任职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提交的《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》，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并出具意见如下：

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，对其自身独立性情况进行了严格、全面的自查。经公司董事会评估，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均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